

## 中级经济师《人力资源》必背数字及公式 6 页纸

### 第六章 人员甄选

信度的高低是用信度系数来表述的，信度系数介于 0~1 之间。0 表示信度最低，1 表示信度最高。一般情况下，信度系数不低于 0.7 的测试工具被视为信度较好。

### 第八章 薪酬管理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股票期权	上市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积占公司股本总额	不得超过 10%
	非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占公司股本总额	不得超过 1%
	等待期是授予日与行权日之间间隔	不得少于 1 年
	有效期	不得超过 10 年
限制性股票	禁售期	不得低于 2 年
	解锁期	不得低于 3 年
	每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	不得低于 12 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	非公开发行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	不得低于 36 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时限	前 6 个月
	上市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积占公司股本总额	不超过 10%
	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积占公司股本总额	不超过 1%
	采用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持股管理机构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安排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	6 个月内
	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占员工总数	不得低于 90%
	员工持股占企业总股本的比例	不宜超过 20%
	企业高管人员与一般职工的认购比例	4: 1

## 第十四章 劳动合同管理与特殊用工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解除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一第四十条提出解除劳动关系	提前 30 日
	用人单位以第四十一条裁员需要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裁剪人员 20 人以上或裁剪不足 20 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 10%
	劳动者以第三十七条提出解除劳动关系	提前 30 日
	试用期劳动者以第三十七条提出解除	提前 3 日
医疗期(实际工作年限 < 10 年)	本单位工作年限 5 年以下	3 个月
	本单位工作年限 5 年以上	6 个月
医疗期(实际工作年限 > 10 年)	本单位工作年限 5 年以下	6 个月
	5 年以上 10 年以下	9 个月
	10 年以上 15 年以下	12 个月
	15 年以上 20 年以下	18 个月
附随义务	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15 日内
	用人单位保管解除或终止的劳动合同文本	至少 2 年
竞业限制	竞业限制期限	不得超过 2 年
	因用人单位原因未支付经济补偿, 劳动者可申请解除竞业限制期限	3 个月
经济补偿	本单位工作的年限, 每满 1 年	1 个月工资
	6 个月以上不满 1 年	1 个月工资
	不满 6 个月	半个月工资
劳务派遣	经营许可证有效期	3 年
	注册资本	不少于 200 万
	许可机关收到变更申请办理时限	10 日内办理
	劳务派遣单位延续行政许可有效期	有效期届满 60 日前
	劳务派遣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2 年以上
	劳务派遣单位与同一被派遣劳动者约定试用期	只能约定一次
	被派遣劳动者解除劳动关系	提前 30 日
	被派遣劳动者试用期提出解除劳动关系	提前 3 日
	劳务派遣单位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 支付赔偿金为《劳动合同法》经济补偿标准	2 倍
	临时性工作岗位存续时间	不超过 6 个月
非全日制用工	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占用工总量	不超过 10%
	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平均每日工作时间	不超过 4 小时
	累计每周工作时间	不超过 24 小时
	劳动报酬阶段支付周期	不得超过 15 日

## 第十五章 社会保险法律

具有与我国签订社会保险缴费双边或多边协议国家国家的就业人员, 在其依法获得在我国境内就业证件 3 个月内提供协议国出具参保证明的, 应按协议规定免除其规定险种在规定期限内的缴费义务。

## 第十六章 社会保险体系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基本养老保险	领取养老金待遇必须具备的条件	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②累计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满 15 年
	个人账户养老金的月计发放标准，目前为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	139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	20%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比例	8%
	各省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高于 16%的应降至	16%
	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参保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按平均工资的	60%-300%
基本医疗保险	用人单位缴费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6%
	个人缴费为本人工资收入的	2%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的比例	30%左右
	统筹基金支付上限为当地职工年平均工资的	4 倍左右
	统筹基金支付起付标准，在当地职工年平均工资的	10%左右
工伤保险	单位向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期限	30 日内
	用人单位未按规定提出工伤认定，工伤职工、工会组织或者近亲属、工会组织提出工伤认定时限	1 年内
	行政部门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后作出工伤认定决定的时限	60 日内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对受理的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的工伤认定申请，作出工伤认定决定期限。	15 日内
	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作出的鉴定结果时限	60 日，最长 90 日
	对鉴定结论不服的，再次鉴定申请时限	15 日内
	劳动能力复查鉴定时限	1 年后
	停工留薪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
	伤情严重或情况特殊，延长停工留薪期不得超过	12 个月
	遗属待遇：丧葬补助金未多少月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6 个月
遗属待遇：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	
失业保险	个人缴纳失业保险费占个人工资比例	1%
	用人单位缴纳失业保险费不超过本单位工资总额的	2%
	累计缴费满 1 年不足 5 年的	最长 12 个月
	累计缴费满 5 年不足 10 年的	最长 18 个月
	累计缴费 10 年以上的	最长为 24 个月
失业人员名单告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 日内	
生育保险	用人单位缴费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1%
职业年金	单位缴纳职业年金费用的比例为本单位工资总额的	8%
	个人缴纳职业年金费用的比例为本人工资的	4%

## 第十七章 劳动争议调解仲裁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劳动争议调解	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自受理调解申请之日起完成时间	15 日内结束
劳动争议仲裁	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	1 年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收到仲裁申请作出是否受理的时限	5 日内
	将开庭日期、地点书面通知双方当事人, 应当在开庭的	5 日前
	当事人有正当理由的, 可以在开庭前多久请求延期开庭	3 日前
	受理仲裁申请的审理完成时间	45 日, 最长 60 日
	劳动者对终局裁决不服的起诉时间	15 日内
	用人单位对中终局裁决不服(有证据)的申请撤销裁决时限	30 日内
	对仲裁裁决(非终局裁决)不服的起诉时间	15 日内
劳动争议诉讼	仲裁调解和其他方式结案的案卷保存期	不少于 5 年
	仲裁裁决结案的案卷保存期	不少于 10 年
	劳动争议案件每件交纳案件受理费	10 元

## 第十八章 法律责任与行政执法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劳动法律责任	女职工生育享受产假不得少于	98 天
	用工之日起超过 1 个月不满 1 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向劳动者	每月支付 2 倍工资
	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证明的法律责任	按经济补偿标准 2 倍支付赔偿金
行政争议	公民、法人等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申请复议时限	60 日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复议机关应在什么时限内对申请书进行审查并作出决定	5 日内
	申请人收到不予受理决定书多久可提起行政诉讼	15 日内
	行政复议机关作出复议决定的时限	60 日, 最长 90 日
	行政复议申请人不服复议决定,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时限	15 日内

## 第十九章 人力资源开发政策

知识点	内容	时间/数字
职称制度	按照职称系列组建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专家	不少于 25 人
	按照专业组件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专家	不少于 11 人
	评审专家每届任期不得超过	3 年
	职称申报材料在单位内公示日期	不少于 5 天
	出席评审会议的专家人数应当不少于职称评审委员会人数的	2/3
	同一票数达到出席评审会议的评审专家总数的多少即评审通过	2/3
	每个评议组评审专家	不少于 3 人
管理使用	行政机关公务员受处分的期间，受到①警告、②记过、③记大过、④降级、撤职的处分	6 个月、12 个月 18 个月、24 个月
	对拟聘人员应在适当范围内公示，公示期	7 至 15 日
	事业单位与工作人员订立聘用合同，期限一般	不低于 3 年
	初次就业工作人员与事业单位订立 3 年以上合同，试用期为	12 个月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连续旷工或一年内累计旷工，事业单位可解除聘用合同	15 日/30 日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书面通知事业单位解除聘用合同的时间	提前 30 日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每年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专业科目一般不少于总学时的	2/3
公务员培训	担任县处级以上领导职务的公务员每 5 年要参加累计多久的培训	3 个月以上
	其他公务员参加脱产培训的时间一般每年累计	不少于 12 天/90 学时
	初任培训应当在试用期完成，时间一般	不少于 12 天
	担任县处级副职以上领导职务的公务员任职培训时间一般	不少于 30 天
	担任乡科级领导职务的公务员任职培训时间一般	不少于 15 天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每年度参加各类培训的时间	不少于 90 学时或 12 天
	岗前培训一般在工作人员聘用之日起	6 个月内
	岗前培训最长时限	不超过 12 个月
	岗前培训累计	不少于 40 学时或 5 天
	在岗培训，一个聘期内至少参加一次公共科目脱产培训	不少于 20 学时或 3 天
	转岗培训，在发生变化后多长时间完成	3 个月
人力资源市场建设	转岗培训，累计时间	不少于 40 学时或 5 天
	开展业务申请备案、设立分支机构申请、变更申请的时限	15 日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时限	20 日内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服务台账应当保存	2 年以上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实施监督检查时，监督检查人员	不少于 2 人

## 第十一章 人力资源开发政策

知识点	公式	题型
劳动力参与率	$\text{劳动力参与率}(\%) = \frac{\text{就业人口} + \text{失业人口}}{\text{16岁以上总人口}} \times 100\%$ $\text{劳动力参与率}(\%) = \frac{\text{经济活动人口或劳动力人口}}{\text{16岁以上总人口}} \times 100\%$	计算题
劳动力供给弹性	$\text{劳动力供给弹性} = \frac{\text{劳働工时变动百分比}}{\text{工资率变动百分比}}$ $\text{劳动力供给弹性} = \frac{\frac{\text{工时增加或减少绝对量}}{\text{初始工时}} \times 100\%}{\frac{\text{工资率上升或下降绝对数量}}{\text{初始工资}} \times 100\%}$	
劳动力需求弹性	$\eta = \frac{\text{劳动力需求量变动}}{\text{工资率变动}} \times 100\% = \frac{\Delta L / L}{\Delta W / W} \times 100\%$	

## 第十二章 工资与就业理论

知识点	公式	题型
失业率	$\text{失业率} = \frac{\text{失业人口}}{\text{劳动力人口}} \times 100\% = \frac{\text{失业人口}}{\text{失业人口} + \text{就业人口}} \times 100\%$	计算题